**安坪镇2020-2021冬春救灾项目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19万元，用于解决2020-2021年安坪镇冬春救灾项目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该项目资金已全部到位。

2.对于我镇2020-2021年冬春困难群众予以救助，相关资金已于2021年1月全部发放到位。

（二）该项目的实施，一方面保证受灾困难群众的生活所需、减轻了家庭的经济负担，另一方面让受灾困难群众的生存环境得到改善，同时提高了受灾群众防灾减灾意识、能力和水平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2020-2021年我镇共有冬春困难群众355户。

（2）19万元救助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。

（3）根据工作安排已完成指标要求的100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保证受灾困难群众的生活所需、减轻了家庭的经济负担。

（2）此项目满足自然灾害救灾社会综合效益。

（3）受灾困难群众的生存环境得到改善。

（4）使受灾群众防灾减灾意识、能力和水平得到提升。

3.受灾群众均表示满意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暂无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已进行公示公开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安坪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6日